

“古代高考”人人都能参加吗？

——科举考试应考资格漫谈

□孙晓明

品行方面

科举取士的主要目的是选拔人才。当然也十分重视应举人的品行。唐宪宗元和二年(807年)十二月敕：“自今以后，州府所送进士，如迹涉疏狂，兼亏礼教，或曾为官司科罚，或曾任州府小吏，一事不合清流者，虽薄有词艺，并不得申送人。”所谓“迹涉疏狂，兼亏礼教”以及“曾为官司科罚”，都属于品行不端，因而不能应举。

宋朝规定得更加具体。如庆历四年(1044)贡举新制云：“……二、曾犯刑责；三、不孝不悌，迹状彰明；四、故犯条宪，两经赎罚，或未经赎罚，为害乡里……并不得取应。”何谓“曾犯刑责”？宋真宗景德三年(1006)二月七日，诏曰：“贡举人因事殿举及永不得入科场，非被杖者，并许复应举”。这就是说，曾受杖以上刑罚，不得应举。后来，又逐渐放宽了这一限制。如宋徽宗宣和七年(1125)十一月十九日，南郊赦书云：“应举人因事殿举及不得入科场之人，除犯罪徒以上及真决并假名代笔情理重人外，可并许应举。”这样，就把刑责放宽了五等。

辽金元与唐宋略同。如辽代规定：“犯事逃亡者，不得举进士。”元代规定：“犯十恶、奸盗之人，不许应试。”明清对参加童试者亦有类似规定。

职业身份方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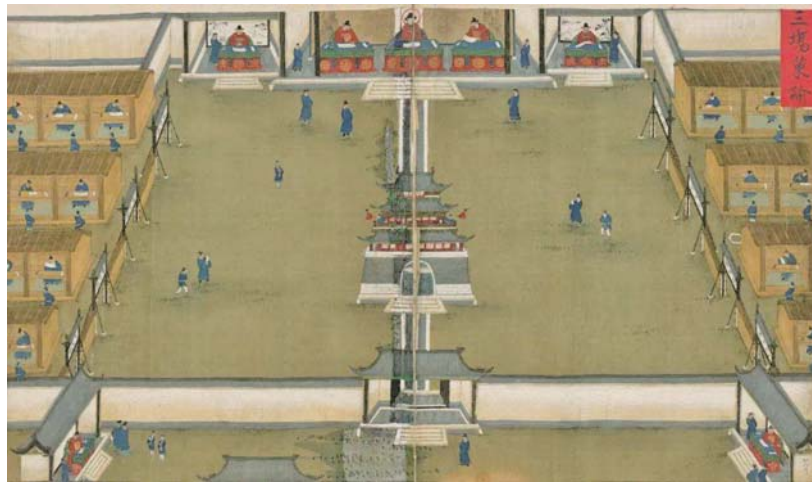
隋唐以来，“取士不问家世”，即应举不问家庭出身。但对其本人的职业身份，仍有一定限制。一是曾为僧道者不得应举。如宋太宗太平兴国八年(983)十二月甲辰，诏曰：“自今贡举人内有曾为僧道者，并须禁断。”而曾为僧道者的子弟，完全可以应举。如北宋进士杨何，其父即曾为道士，母曾为尼姑。

二是吏人不得应举。如唐宪宗元和二年(807)敕规定：“曾任州府小吏”，“虽薄有词艺”，也不得应举。宋真宗端拱二年(989)三月，中书令史守当官陈贻庆应《周易》学举及第。真宗得知如此，即令追夺所授敕牒，勒令仍为吏，并下诏说：“今后吏人无得应举。”究其原因，宋末元初人马端临认为：“盖惟恐杂流取名第，以玷选举也。”大概是因为恐怕“杂流”科举入任，而玷污了选举的清名。

三是“工商杂类”不得应举。重农抑商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传统政策，隋唐以前均规定：“工商不得入仕。”唐朝后期，曾有工商业者改业三年之后可以入仕的规定。到宋代，随着手工业、商业的发展，工商业者的社会地位得到了相应提高，赵宋王朝也就放宽了对工商业者应举的限制。如宋太宗在淳化三年(992)三月二十一日诏书中，一方面规定：“工商杂类”不得应举；另一方面又说：“如工商杂类人内有奇才异行，卓然不群者，亦许解送。”此例一开，实际上就没有什么限制了。至于工商业子弟应举者，更是比比皆是。如皇祐元年(1049)连中三元的冯京，就是一个商人之子。

四是“倡优之家”及“放良人”等不得应举。如辽兴宗重熙十九年(1050)，“诏医卜、屠贩、奴隶及倍父母或犯事逃亡者，不得举进士”。金朝曾下诏规定：“放良人不得应诸科举，其子孙则许之。”所谓倡优和放良人分别是指娼妓及优伶之家和原为奴而免为良民

一年一度的高考正在进行，关于高考的话题也越来越热。高考历来受到政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各个方面的高度关注，很多人因此将其与我国古代的科举考试相比较。创始于隋，确立于唐，完备于宋，而延续于元明清的科举考试制度，前后历经1300多年，是中国历史上一种选拔官员的制度。它不问家世出处，不需举荐，主要以考试成绩定取舍，比世卿世禄制、察举制更具有公开、平等和竞争的性质，因而在历史上曾经起过很积极的作用。但是很多人不知道，“古代高考”也并非人人都能参加，而是有一定条件限制的。都有哪些条件限制呢？



《明人考试图》描绘了贡院内科举考试的场景，此图现存故宫博物院。

者。元、明亦屡有“倡优之家不许应试”的规定。

服丧期间不能考

中国封建社会非常重视孝道。在父祖等亲属去世服丧期间，有不准婚嫁、作乐等禁忌。多数朝代，还禁止学人在服丧期间应举。如宋真宗天禧三年(1019)正月，郭稹冒缙麻丧应举，因而被罚未来三次科场不得应举。缙麻丧(三月丧)即不准应举，限制面太大了，不久即有所放松。天禧四年(1020)三月二十八日，改为“举人有期周尊长服者，依旧制不得取解，余服悉听”。这就是说，除了为父母、祖父母、伯叔父母及兄长服丧期间不得应举外，其他均可应举。“期丧”期限为一年，在此期间不得应举，时间仍嫌太长。宋神宗三年(1070)十一月五日，乃规定：“今后期丧已满三月者，并听应举。”时间大为缩短了。

元朝规定：“汉人、南人有居父母丧服应举者，并殿二举。”明、清时亦规定：“居父母丧者，并不许入试。其丧服减少到只是父母丧。父母丧期限为三年，实为二十七个月。”

健康方面

古代把残疾人分为残疾、废疾、笃疾三等。一般朝代都不准废疾、笃疾人应举。如宋太宗“太平兴国三年(978)九月二日，诏自今进士及诸科贡举人被废疾者，诸州不得解送，礼部不授牒”。何谓“废疾”？《宋刑统》卷十二引《户令》云：“诸一目盲、两耳聋、手无二指、足无三指、手足无大拇指、秃疮无发、久漏下重、大痲瘡，如此之类，皆为残疾。痴哑、侏儒、腰脊折、一肢废，如此之类，皆为废疾。恶疾、癡狂、二肢废、两目盲，如此之类，皆为笃疾。”显然身患“废疾”者不便于做官，举人资格的这种限制是可以理解的。既然如此，身患较“废疾”更重的“笃疾”，当然更不能应举了。那么较“废疾”为轻的“残疾”者可否应举呢，史无明文，但据《吹剑录外集》载：“淳祐十年(1250)，状元严州方梦魁，赐名逢辰，右足跛，左目瞽。”“是榜第四川人杨潮，省元泉州陈应雷，皆瞽一目。”据上引《户令》，“一

目盲(瞽)”为“残疾”，可见身患“残疾”者是可以应举的。“废疾”以上者不得应举，此制一直为元、明、清所用。

学历方面

唐代举人，无论是“生徒”，还是“乡贡”，没有学历的限制，均可应举。唯玄宗天宝十二载(753)七月十三日诏：“天下举人，不得充乡赋，皆须补国子学士及郡县学生，然后听举。”仅仅过了两年，到天宝十四载，就又恢复了旧制。

宋初，仍沿唐及五代之制。仁宗庆历四年三月，范仲淹等改革科举，规定“国子监生徒听学满五百日”，诸州县学生徒“并以入学听习三百日，旧得解人百日以上，方许取应”。到十一月，即“诏罢天下学生员听读日限”。五年三月，新政失败，一切又恢复旧制了。

宋徽宗崇宁三年(1194)十一月，乃诏“废州郡发解及省试法，其取士并由学校升贡”。即举人必须由县学升入州学，再由州学升入太学。太学岁试入上等者即可赐第授官；人中等者，则可参加每三年举行一次的殿试，第其高下，赐第授官。也就是说，只有取得太学生的资格，才能参加科举考试。由于种种原因，此制只实行了十八年，到宣和三年(1121)二月亦遭废罢，举人便无学历要求了。

到明代，国子监及府、州、县学振兴，各行省(布政使司)特置提学官，负责每年考试管内诸生，即“岁考”。另外，每三年还要举行一次参加乡试的选拔考试，即“科考”。经过岁考、科考合格的州县学的生员(包括廪生、增生、附生等)以及国子监的生员(包括举监、贡监、荫监、例监等)，才能取得参加乡试的资格。这样，入学听习就成了科举的必由之路。即《明史·选举志》所说的：“科举必由学校。”

清代因循明制，清代府、州、县学生员，科考在一、二等及三等大省前十名、中小省前五名者，方准许参加乡试；其余须由学政考试录科，方能送考。在国子监肄业的贡生与监生，经国子监考试录科，才能参加乡试。这一制度直到科举被废罢，一直未改，对举人学历的这种要求，表明科举与学校的关系更加密不可分。

□龙天一

随着近年“考古热”的兴起，原本属于小众的考古学开始慢慢广为人知，甚至越来越多的有关考古方面的内容进入高考试题中。你可能不知道的是，考古学内容最早进入高考是在1988年，距离现在已经35年了。

1988年，恢复高考已经11年，272万考生参加了这年高考。在语文考试中，他们看到一篇主题熟悉又陌生的文章：《华人·龙的传人·中国人——考古寻根记》。说熟悉，“中国人”与“龙的传人”，自然是所有人都亲切的话题，但对于考古，想必有些陌生。

前一年，著名考古学家苏秉琦先生，在《中国建设》第9期上发表这篇文章，用两千多字精彩地介绍了史前考古的发展和研究成果。两个月后，文章被《新华文摘》转载。因此，1988年的高考，选择这篇具有“内容的科学性、语言的准确性和阐述的逻辑学”的文章，作为语文阅读题，苏先生本人也是高兴的。几年后，他出版的论文集，即命名为《华人·龙的传人·中国人：考古寻根记》。

之后，高考试卷中不断涌现考古元素。近年来，试卷中的考古元素更加突出，且形式变化多样。检索2011年以后的语文试卷，发现除了个别年份，每年都有1-2道题跟考古有关——考虑到高考题目相对较少且选材丰富，考古又是小众学科，这比例不可谓不高。

2011年，虽然没有直接与考古有关的文章，但在福建卷，介绍建筑学家朱启钤先生的文章中，提到了考古学家李济先生。过了一年，新课标卷的补充恰当句子题，主题是考古发现与夏朝铜器，该题型需要深刻理解段落主旨，才能更好地填入进去。到了2013年，全国I卷，第一篇阅读就是李学勤先生的《〈老子〉的年代》，仅从作者和题目，就足以见到文章的学术含量，全文介绍通过考古出土文献，重新认识《老子》一书的年代这一话题。

与2011年一样，2014年辽宁卷的一篇阅读，也没有直接介绍考古学家，但介绍历史地理学家侯仁之先生，指出侯先生“野外考察和考古研究，也成为他学术生涯的重要内容”。一年后，湖北卷出现葛兆光先生讨论秦汉思想史的文章，里面涉及张家山汉简、马王堆帛书等考古材料，并且在选项中也体现出来。接下来的2016年，全国I卷的首题就是关于甲骨文的发现和研究的“二重证据法”与殷墟发掘等内容。

在2017年高考中，出现了两份试卷都涉及相关话题的盛况，当年考古文博界媒体进行了专门报道。全国III卷没有直接提到考古，但有三段关于博物馆的材料，组成了一整篇阅读，说明博物馆对社会发展的重要性。北京卷也是关于博物馆的内容，不过更偏向于考古，主旨是首都博物馆的两个考古展览盛况，一个为南昌汉代海昏侯考古成果展，另一个是纪念殷墟妇好墓考古发掘四十周年特展。

两年后的2019年，浙江卷更是出现了两道与考古有关的题目。一道是从一段关于《国家宝藏》文章，选出不正确的成语和符号；另一道跟2012年的补充恰当句子题相似，内容为关于考古学与重建古代历史。一年后，2020年的全国II卷，又一次出现甲骨文的话题，题型也为选择填词、填句题。到了2022年，全国甲卷，第一篇阅读为杨之水先生的《古代金银器》，里面提到了考古的重要性；在后面的“语言文字运用”题，主旨内容是“让文物活起来”，里面提到了“首都博物馆利用虚拟技术带领观众‘回到’妇好墓的考古发掘现场”，这与2017年北京卷的题目产生呼应。

由此可见，虽然十年来涉及考古的题目不多，但正如前文说明，高考题目总量较少，有关考古的内容，平均每年1篇，且题型多变，还有著名学者写的文章，这在其他学科中是没有的，所以考生不得不重视。这样的背景下，以至于许多地方的模拟试卷里，也有关于考古的文章，比如有6万考生参加的2021年山东省高三联考，《寻访万年稻源》一文，涉及上山遗址，分值竟达16分。

考虑到高考参加人数众多、社会关注度高、每年一次等特点，出题老师较频繁地选中考古文章或素材作为题目，无意中也成为一项对公众进行考古普及的活动。

平均每年一篇
考古越「考」越热
——高考试卷中与考古有关的试题